

專案質詢

9-1-6-0128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張廖委員萬堅，鑒於大學理應提供學生專業知識及獨立思考的高等教育環境，惟查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之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系主任一職自民國 102 以來懸缺至今，造成該系所課程欠缺完整規劃及長遠發展計畫。近日傳出該校系教授霸凌學生卻遭學校漠視的情況，已嚴重侵害學生受教權益，更違反大學之教育目的，就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（以下簡稱文創系）今年（民國 105 年）2 月 26 日爆發學生衝突，探究其原因，乃早在 102 年開始，該校文創系系務空轉，系主任一職自民國 102 年以來無故懸缺迄今，導致該系所課程欠缺完整規劃。又部分教授在上課時，不時對學生為人身攻擊或言語暴力，已嚴重損及該校系所學生之受教權，惟校方卻對前述問題是視而不見，迫使學生得自籌自救會維持自身權益。
- 二、該學生自救會提出以下訴求：1.及時暫停不適任教師授課，2.於一個月內產生正職系主任，盡快恢復系務運作，並公開提出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之具體未來發展目標。3.請校方於兩個月內針對文創系專任教師與其評鑑結果全盤檢討，並公開檢討報告。
- 三、為健全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之師資架構，還給學生合宜求學環境，特向行政院就此案提出質詢。